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翠亨新区起步区中准道南段（和清路至南浦路）道路工程—兴湾路至南浦路段（K1+342.281~K4+334.336）测绘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中山翠亨新区工程项目建设事务中心、中山翠亨新区规划馆、18729050076、席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翠亨新区起步区中准道南段（和清路至南浦路）道路工程—兴湾路至南浦路段（K1+342.281~K4+334.336）——测绘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	测绘资质乙级及以上；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项目基本情况：兴湾路至南浦路段（K1+342.281~K4+334.336），招标建设内容为城市次干道，规划标准横断面为36米双向4车道，起点接顺现状兴湾路，与规划仁爱路、规划启航路、规划启明路、规划一元路、规划宁静路平面交叉，终点止于南浦路，起止桩号为K1+342.281~K4+334.336，拟建里程长约3公里，大桥工程2处，桥梁长约为130米、149.16米。本工程招标内容包括道路工程、交通工程、桥梁工程、给排水工程、照明工程、绿化工程等。按照国家法规和规范要求进行检测。
6	合同履行地点	1、合同履行地点：翠亨新区规划馆

	和方式	2、提供服务的地点：本项目所在地（广东省中山市翠亨新区）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、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（投标单位的响应方案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：单位资质（资格）、项目业绩、信用评价情况、报价、拟投入人员情况等） 2、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（下浮率不低于 40%）。 3、计价标准：本测量工程国家测绘局印发的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（国测财字[2002]3 号）收费标准，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，参考其他计费标准类似条目经委托人确认后采用。。（费用包括测绘服务期间的服务金额，且评审、调查等一切费用由中选单位支付）。
8	服务时间	从签订合同起至完成工程验收所需所有测绘服务为止
9	验收	1、验收时间：定期验收、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、验收程序：按翠亨新区建设工程要求验收。 3、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由选中单位服务机构整改、重新制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

		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本测量工程国家测绘局印发的《测绘工程产品价格》(国测财字[2002]3号)收费标准,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,参考其他计费标准类似条目经委托人确认后采用。以上计取测绘总费用再按中标下浮率计算。上述费用为按实结算。结算费用如不超过肆拾玖万元,按工程量结算,如超过肆拾玖万元,按肆拾玖万元结算。 (暂定支付时间的特别约定:受项目实际进度影响,甲方保留结合项目实际形象进度予以调整实际支付工作经费的权利。)
11	违约责任	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,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,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,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,双方应协商解

		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——向<u>委托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</u>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1、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、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 3、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